

# 事关义务段入学 家长们关心的问题都在这里

近日,宁波市教育局出台《关于做好2026年义务教育及学前教育阳光招生工作的通知》,6月4日至6月8日为小学入学报名,6月9日至6月13日是初中入学报名。

针对家长普遍关心的公办学校、民办学校、民转公学校等各类学校如何招生问题,市教育局以问答方式进行了政策解读。

## ●公办学校如何招生?

答:公办学校实行单校划学区招生或多校划片招生,公办初中学校也可按照小学与初中“校校对口”方式招生。

## ●民办学校如何招生?

答:继续落实“公民同招”,民办学校严格在审批地招生。市教育局审批设立的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招生范围为海曙区、江北区、鄞州区、高新区。民办学校招生时,报名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原则上全额录取;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数的,实行电脑随机派位录取。

## ●由民办学校转制的公办学校,今年如何招生?

答:由民办学校转制的公办学校,结合区域学校布局情况、校际均衡等因素,“一校一策”研制学(片)区划分方案,积极有序平稳推进,成熟一个划定一个。未依法依规进行学区划分的,仍按照过渡期招生办法执行,其招生范围、招生方式由各区(县、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应禁止哪些行为?

答:义务教育学校严禁将竞赛成绩与招生入学挂钩,严禁违规提前招生、跨区域招生,严禁通过“意向登记”“预录取协议”“保底录取协议”“分班保证协议”等名义变相提前招生。起始年级一律不得进行分层走班教学或分快慢班。

## ●体育学校、艺术学校等特殊类型学校如何招生?

答:经有关部门批设的体育、艺术学校在审批机关管辖的区域内按原明确的有关招生政策执行。经审核同意的特殊类型招生项目要提前向社会公示报名条件、招生流程、术科测评方式、培养方案等,录取工作完成后要按有关要求在规定范围内公示录取结果。特殊类型招生可以进行专门术科测评,但不得开展任何形式的文化科目测试。

## ●双(多)胞胎及二孩、三孩家庭,有何入学便民政策?

答:继续落实多孩家庭便民举措,允许家长申请双胞胎、多胞胎捆绑式随机电脑派位录取、分班。公办学校可因“长幼随

学”入(转)学适当突破基准班额,但不得出现大班额。民办学校可因“长幼随学”入(转)学突破原定的招生计划数,但不得突破基准班额。经电脑随机派位的民办学校因录取学生自动放弃而产生的学位空额,允许在未被任何民办学校录取的有意向的各类优抚优待对象子女和已有子女在本校就读的其他子女中进行补录。

## ●随迁子女报名入学有什么要求?

答:进一步健全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转)学保障政策,父母或孩子一方持有居住证即满足报名条件。各地将继续为持有居住证的随迁子女100%提供义务教育公办学位。

## ●如何保障各级各类优抚优待对象子女入学?

答: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或伤残的警察子女、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等优抚优待对象,按照国家、省市及当地明确的有关教育优待政策予以妥善安排入学。入学优待政策适用于公办学校,民办学校可参照执行。

## ●特殊儿童少年如何入学?

答:依法保障能接受普通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就近就便随班就读,按照“先评估后安置”“普通学校优先”“就近就便、应入尽入”等原则做好特殊儿童入学工作。符合条件的孤独症儿童可入读宁波市特殊教育中心学校及各区(县、市)特殊教育学校。

## ●报名时学校如何选择?

答:适龄儿童少年可以在当地公办或民办学校中选报一类,不得兼报。选报民办学校的,可以在报名地允许填报的民办学校中一次性最多填报2个志愿。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可以持居住证量化积分入读公办学校或选择民办学校。

## ●有多套房产的家庭,入学时以哪套房产为依据?

答:拥有多套房产的家庭,由监护人自行决定选择何处入学。登记信息时,只能选择填写一处房产信息并以此作为入学的依据。

## ●在一个区(县、市)报名后,当年还能报其他区(县、市)的义务教育学校吗?

答:每名适龄儿童少年只能选择一个区(县、市)报名并入学,报名时间截止后,不得再改报本市其他区域,且入学第一学期不得转学。监护人应慎重考虑报名意向。

## ●网上报名信息填写好后可以更改吗?

答:小学、初中分两个时间段,在各自报名期间,监护人可以在报名系统中自行更改信息或志愿。但报名时间截止后,不能再更改。

## ●今年小学、初中分别什么时候报名?

答:全市统一报名时间,小学为6月4日至6月8日,初中为6月9日至6月13日。系统开放时间段为每天8:00—22:00。详见《2026年宁波市义务段学校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 ●去哪里报名?线上操作有困难的家长怎么报名?

答:符合入学条件、要求在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适龄儿童少年,均应由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手机端下载“浙里办”APP,搜索“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入学一件事联办”进行报名;

也可以在电脑端进入浙江政务服务网(网址:https://nb.zjzfwf.gov.cn),搜索“义务教育入学”,选择“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入学一件事联办”,点击“在线办理”进行报名。为方便家长,招生报名期间,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将为线上报名有困难的监护人提供帮助。详见各区(县、市)招生咨询电话。市级统一服务电话为89108910。

## ●想咨询招生政策或举报招生违规行为,有哪些途径?

答:市教育局政策咨询和招生工作举报专线89108910。服务时间为每天上午9:10至晚上9:10(国家法定节假日照常)。

涉及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的具体问题,也可以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及对应的中小学校咨询;发现学校出现违规招生行为的,也可以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举报。

记者 王伟

各区(县、市)招生服务联系方式一览表

区(县、市)	地址	咨询电话(学前)	咨询电话(义务段)	招生举报电话
海曙区	海曙区教育局 服务大厅(海曙区 大隐街47号)	87291800	87291800	87195727
江北区	江北区教育局 (江北三阳江桥 路85弄16号)	87666931	87668741 87668739	87668745
镇海区	镇海区教育局 (镇海区招宝山 镇瓦市街519号)	86276772 89389709	86276772 89389708	89287656
北仑区	北仑区教育局 (北仑区新碇街 逸夫北路1166号)	89383968	89383966 89384125	89383909
鄞州区	鄞州区教育局 (鄞州区南汇街 宁波波粒科创园 B区三期东面东387 号壹海楼六楼 15-17室)	89295204	89189427 89395305	89295205
奉化区	奉化区教育局 (奉化区锦泰街 36号海曙南苑 128号)	88681572	88681568 88681569	88523822
余姚市	余姚市教育局 (余姚市三江街道 四梁桥西路142号)	89553197	62772166 89553180	89553211
慈溪市	慈溪市教育局 (慈溪市白公路 镇安二路288号)	89595667	89595655 89595656	89595677
宁波市	宁波市教育局 办公室(宁波钱 业街学博城南苑 298号)	65259638	65589190	65259620
象山县	象山县教育局 (象山县南浦大 街304号)	65770987	65658847 65768100	65719719
高新区	高新区教育局 中心(高新区广 泰路997号)	89288842 89288643	89288843 89288642	89288839
镇海区	镇海区教育局 (镇海区招宝山 镇瓦市街二楼)	89280323	89280322	89280322